面对别人遗失的钱包,他俩的做法截然不同

一个欲据为己有 一个捡到还失主

□本报记者 齐 放 实习生 李博昊

路上有个别人遗失的钱包，是据为己有还是归还焦急的失主？10月19日，市区解放路一件与钱包有关的事，发人深省。

【一名女子】
捡遗失钱包未果，想冒领又没得逞

10月19日中午1时15分许，201路公交车司机张克强，驾驶公交车由南向北行至市区解放路黄岗站时，远远看到在往黄岗村拐的路口地面上有一个黑色钱包。张克强顺势把公交车停靠在了路边。

就在张克强准备捡起钱包时，一名骑电动车的女子也看到了地上的钱包，也把电动车停在路边准备去捡。可是，钱包还是被张克强抢先一步拿到手里。

“钱包是我掉的，还给我！”骑电动车的女子显然不甘心，她以钱包是她的为由向张克强索要。

“你看到了，这个钱包我还没打开，只要你说清楚里面都有什么东西，我立即还给你。”张克强对那名女子说。

骑电动车的女子说：“都是啥我也忘了。”

张克强对她说：“那这样，我们要么打电话报警，当着警察的面检查钱包是不是你的，要么你和我到公交公司的站场，把钱包交给领导处理。”听到这些，骑电动车的女子转身悻悻地骑车走了。

【公交司机】
把钱包上交，最后物归原主

回到公交车上，几名乘客看到了刚才的一幕，都称赞司机做得对，谴责骑电动车女子的不良行为。张克强没有打开钱包查看，把钱包放在前挡风玻璃处继续开车前行。公交车行至黄河路沙河桥时，钱包内的手机响起。因为根据公司相关规定，司机开车不能接打手机，张克强没有接听。但是，张克强听到手机铃声后放心了：只要有手机就能很快找到失主！

下午2时许，公交车到黄集总站后，张克强把钱包交给了站场调度员赵娜。赵娜和大家一起打开钱包，看到里面除了一部手机，还有现金3200多元，以及身份证、银行卡等物品。赵娜用失主的手机把刚才未接的电话回拨过去，电话那头立即想起一位女子焦急的声音：“您好，是您捡到我的钱包了吗？”赵娜安慰对方不要着急，告诉她钱包被公交司机张克强捡到了，可以到黄集总站领取。20分钟后，失主刘女士赶到201路公交车总站。此时，张克强已经发车走了。为了当面向张克强表达谢意，刘女士执意要等到他回到站场再领钱包。下午4时许，张克强开着公交车又一次回到了站场。车刚停稳，刘女士就迎上前去，连声向张克强表示感谢。

经核实，钱包是刘女士的。张克强亲手把钱包交还给了她，并嘱咐她以后保管好物品。

体彩顶呱刮首款50元面值票上市
“巅峰对决”营销活动送金条
——全民健身系列票再添新成员

为助力群众体育、全民健身，吸引全民关注参与健身运动，传递体彩公益正能量，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定于2018年10月24日至11月20日在20多个省区市统一开展“全民健身系列票”促销活动。本次活动的主题是“新时代 动出彩”。活动将持续四周。

此次活动，针对新上市的50元面值“巅峰对决”开展。此款票是体彩顶呱刮首款50元面值产品，具有较强的足球比赛氛围感和画面感召力，玩法简单不失趣味性，头奖为100万元，多达40次中奖机会，带给购彩者超值的游戏体验。其票面色彩清新、靓丽，扫描票面上的二维码，即可观看“足球运动”视频，票背还附有欧洲五大联赛信息及竞彩玩法小知识。除此之外，刮50元面值的“巅峰对决”即开票，还有机会领取金条和代金券。

活动内容

2018年10月24日至11月20日，购彩者购买50元面值的“巅峰对决”即开票，单张彩票刮中600元或160元，通过自助兑奖后，可额外获得等值的即开票代金券1张；单张彩票刮中顶呱刮标志“ ”，通过兑奖设备（IVT或BCR或自助兑奖）完成兑奖后，可额外获得8克金条1根。奖品数量有限，先到先得，送完为止！

如何领取奖品

1.代金券领取：单张彩票刮中160元或600元奖级后，打开自助兑奖APP（体彩APP、支付宝、手机淘宝和微信），扫描票面“刮开扫码兑奖区”覆盖膜下的二维码，领取奖金后即可获得相应面值的即开票代金券（代金券请到个人中心查看详情）。

2.代金券使用：持即开票代金券到附近体彩销售网点，通过兑奖设备完成扫描后即可兑换等面额的体彩即开票，代金券使用有效期为10月24日至11月23日。

3.金条领取：刮出顶呱刮标志“ ”并完成兑奖后，凭中奖票至当地体彩销售网点联系领奖事宜，金条领取时间为10月24日至12月7日。

（详情见活动海报，或咨询各体彩销售网点）

体彩

中国体育彩票

采购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漯采公开采购-2018-164号

漯河市政府采购中心受漯河日报社委托,就漯河日报社新媒体建设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本项目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漯河日报社新媒体建设项目。

二、本项目采购预算:人民币183.4万元整。供应商投标报价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无效。

三、采购需求:详细采购需求及要求见招标文件。

四、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1.必须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2.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处于正常经营状态且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的供应商。开标时须提供有效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登记)证书原件和复印件。3.如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开标会,开标时请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如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开标时请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授权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4.本项目谢绝联合投标,投标人应为独立投标人。

五、报名及招标文件获取信息:1.凡有意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须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www.lhjs.cn)完成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于2018年10月19日8时至10月25日18时,在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方可参加投标。凡未按本公告规定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2.企业注册和CA数字证书认证办理请参考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的相关说明。3.技术服务电话:李耀辉 15639180566 徐凯利 18003713782 侯泽15215725182。**说明:**本次招标实行资质后审,通过报名不视为通过资质审查,资质审查工作在开标时进行。

六、开标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18年11月8日上午9:00。投标截止时间后网上递交和现场送达的投标文件均将被拒收。开标地点(投标文件接收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漯河市郾城区嫩江路工商联大厦九楼)。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8年11月8日上午9:00。(2)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漯河市嵩山路东支路与嫩江路交叉口西北角工商联大厦九楼)。

八、采购人:漯河日报社

采购人地址:漯河市淞江新区新闻大厦

采购人联系人及电话:孟祥民 13603950577

集中采购机构:漯河市政府采购中心

采购机构地址:漯河市黄山路25号

采购机构联系人:胡先生 张先生

联系电话:0395-3186516

九、本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

十、监督电话:漯河市财政局 0395-3150223

十一、其他:本项目采购中心不收取标书费及任何服务费。

漯河市政府采购中心 2018年10月18日

采购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漯采公开采购-2018-147号

漯河市政府采购中心受漯河市公安局委托,就漯河市公安局公安大数据应用(一期)和外网数据采集与整合服务(二期)建设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本项目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漯河市公安局公安大数据应用(一期)和外网数据采集与整合服务(二期)建设项目。

二、采购预算:A包:人民币100万元整。B包:人民币100万元整。各包段供应商投标报价超过所投包段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无效。

三、采购需求:A包:数据分析工具、数据库软件、驻场服务及售后服务。B包:社会数据采集服务(三年)、社会数据内网管理平台维护服务(三年)、数据治理建设服务(三年)、服务器等。本公告仅列举主要采购货物,详细采购需求及要求见招标文件。

四、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1.必须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2.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处于正常经营状态且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的供应商。开标时须提供有效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登记)证书原件和复印件。3.如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开标会,开标时请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如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开标时请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授权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4.本项目谢绝联合投标,投标人应为独立投标人。

五、报名及招标文件获取信息:1.凡有意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须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www.lhjs.cn)完成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于2018年10月22日8时至10月26日18时,在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方可参加投标。凡未按本公告规定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2.企业注册和CA数字证书认证办理请参考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的相关说明。3.技术服务电话:李耀辉 15639180566 徐凯利 18003713782 侯泽15215725182。**说明:**本次招标实行资质后审,通过报名不视为通过资质审查,资质审查工作在开标时进行。

六、开标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18年11月9日上午9:00。投标截止时间后网上递交和现场送达的投标文件均将被拒收。开标地点(投标文件接收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漯河市郾城区嫩江路工商联大厦九楼)。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8年11月9日上午9:00。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漯河市嵩山路东支路与嫩江路交叉口西北角工商联大厦九楼)。

八、采购人:漯河市公安局

采购人地址:漯河市黄河路999号

采购人联系人及电话:郭先生 13783057877

集中采购机构:漯河市政府采购中心

采购机构地址:漯河市黄山路25号

采购机构联系人:胡先生 张先生

联系电话:0395-3186516

九、本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

十、监督电话:漯河市财政局 0395-3150223

十一、其他:本项目采购中心不收取标书费及任何服务费。

漯河市政府采购中心
2018年10月19日

采购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漯采公开采购-2018-149号

漯河市政府采购中心受漯河市公安局委托,就漯河市公安局公安数据信息安全管控平台和公安信息资源服务平台建设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本项目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漯河市公安局公安数据信息安全管控平台和公安信息资源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二、采购预算:A包:人民币150万元整。B包:人民币100万元整。各包段供应商投标报价超过所投包段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无效。

三、采购需求:A包:应用DPI安全审计系统、应用系统日志数据清洗系统、应用日志安全审计大数据分析系统、安全认证网关、证书发证服务管理系统、证书服务系统、证书安全审计系统。B包:服务器、存储阵列、集成服务等。本公告仅列举主要采购货物,详细采购需求及要求见招标文件。

四、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1.必须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2.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处于正常经营状态且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的供应商。开标时须提供有效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登记)证书原件和复印件。3.如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开标会,开标时请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如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开标时请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授权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4.本项目谢绝联合投标,投标人应为独立投标人。

五、报名及招标文件获取信息:1.凡有意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须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www.lhjs.cn)完成企业注册和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于2018年10月22日8时至10月26日18时,在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方可参加投标。凡未按本公告规定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2.企业注册和CA数字证书认证办理请参考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的相关说明。3.技术服务电话:李耀辉 15639180566 徐凯利 18003713782 侯泽15215725182。**说明:**本次招标实行资质后审,通过报名不视为通过资质审查,资质审查工作在开标时进行。

六、开标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18年11月12日上午9:00。投标截止时间后网上递交和现场送达的投标文件均将被拒收。开标地点(投标文件接收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漯河市郾城区嫩江路工商联大厦九楼)。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8年11月12日上午9:00。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漯河市嵩山路东支路与嫩江路交叉口西北角工商联大厦九楼)。

八、采购人:漯河市公安局

采购人地址:漯河市黄河路999号

采购人联系人及电话:郭先生 13783057877

集中采购机构:漯河市政府采购中心

采购机构地址:漯河市黄山路25号

采购机构联系人:胡先生 张先生

联系电话:0395-3186516

九、本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

十、监督电话:

漯河市财政局 0395-3150223

十一、其他:本项目采购中心不收取标书费及任何服务费。

漯河市政府采购中心
2018年10月19日